



联 合 国



环 境 规 划 署

Distr.

GENERAL

UNEP/OzL.Pro/ExCom/55/21/Add.1

15 July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
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
第五十五次会议
2008 年 7 月 14 日至 18 日，曼谷

增编

工发组织 2008 年工作方案的修正

- 以如下的表格取代表 1 中的 B1 节“氟氯烃投资项目的项目编制”：

国家	活动/项目	申请数额（美元）	建议数额（美元）
B 节：建议单独审议的活动			
B1. 氟氯烃投资项目的项目编制：			
阿尔巴尼亚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44,650	50,000
阿尔及利亚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392,000	85,000
阿根廷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14,500	*
巴林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61,000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44,650	150,000
喀麦隆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44,650	85,000
中国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580,250	*
克罗地亚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44,650	50,000
埃及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643,500	195,000
厄立特里亚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44,650	0
洪都拉斯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122,326	150,000
印度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14,500	*
印度尼西亚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14,500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196,000	*

国家	活动/项目	申请数额（美元）	建议数额（美元）
伊拉克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99,302	0
约旦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44,650	150,000
大韩民国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122,326	50,000
科威特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122,326	*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392,000	85,000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44,650	85,000
墨西哥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321,750	195,000*
黑山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44,650	0
摩洛哥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44,650	150,000
尼加拉瓜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44,650	50,000
尼日尔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122,326	85,000
阿曼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190,000	150,000*
巴基斯坦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321,750	150,000*
卡塔尔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127,500	85,000
沙特阿拉伯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547,000	0
塞内加尔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44,650	85,000
塞尔维亚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44,650	150,000
南非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643,500	0
苏丹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392,000	50,000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392,000	150,000
突尼斯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44,650	150,000
土耳其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643,500	195,000
土库曼斯坦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244,650	85,000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643,500	195,000
也门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项目编制	122,326	*
氟氯烃投资项目的项目编制小计：		12,225,760	*

* 待定

- 以如下的段落取代第 25 和 26 段：

25. 继印发 UNEP/OzL.Pro/ExCom/55/21 号文件后，工发组织和秘书处继续讨论了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编制的费用问题，特别是工发组织为唯一执行机构的国家。在讨论中，工发组织同意重新考虑其所申请国家的费用，并同意了秘书处为这些国家提议的费用，尤其是仅在维修方面使用氟氯烃的国家。工发组织还通知秘书处，在目前仅消费 HCFC-22 以及存在指定的合作机构但已指定工发组织牵头的国家（即有资格获 85,000 美元的国家），达成一致的意见是所有资金将给工发组织，但一旦提交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后，协调机构将成为执行工作的一部分。

25 之二. 在维修和制造业均使用氟氯烃的国家，工发组织还表示，在工发组织为唯一执行机构的国家，工发组织同意秘书处根据国家的消费量所提议的费用。然而，就存在合作机构的国家的情况而言，仍未就费用达成一致意见，原因是在秘书处建议的解决合作机构参与的费用之外，又为各国申请了额外的资金。秘书处指出，符合资格国家的供资总额是每个国家的建议基础，要分享任何资金，都必须在所提议的金额之内，因此，秘书处不能同意工发组织为其他合作机构申请的额外费用，也不能同意工发组织为合作机构的国家所申请的费用。据此，秘书处因而不能建议为这些国家所申请的金额，因此，此事项仍属待定。

25 之三. 讨论还达成如下的谅解，即：继秘书处的分析后，对于其制造业使用氟氯烃的国家，一旦收集了各行业的更详细的资料，工发组织即可视需要重新为投资项目的成分申请项目编制的资金。但应在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编制的过程中申请额外的项目编制，且最后提交的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应载有第 54/39 号决定的要求，其中包括淘汰的总体战略和这一进程的可供资的第一阶段，在这一阶段，将确定单独的项目或行业计划，让国家遵守落实氟氯烃淘汰的 2013 年和 2015 年管制措施。

25 之四. 关于厄立特里亚、伊拉克、黑山、沙特阿拉伯和南非，这些国家尚未报告第 7 条所要求的氟氯烃消费情况。在没有这些数据的情况下，同时根据秘书处以消费情况为依据建议项目编制的资金的做法，秘书处不能在本次会议上建议为这些国家的申请。请工发组织将这些申请推迟到届时已掌握并根据第 7 条正式报告了氟氯烃消费数据后的未来一次会议。关于肯尼亚，由于肯尼亚表示该国希望由德国技术合作署承担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编制，工发组织撤销了申请，供资申请将于未来一次会议上提出。

25 之五. 关于为中国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编制的申请，由于涉及工发组织以外的多边机构，未就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编制的最终金额达成一致，因此，这些事项仍属待定。

基金秘书处的建议

26. 鉴于上述，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核准上文表 1 所列国家的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编制和相应的供资；
- (b) 请工发组织将厄立特里亚、伊拉克、黑山、沙特阿拉伯和南非的申请推迟到届时已掌握并根据第 7 条正式报告了氟氯烃消费数据后的未来一次会议。

26 之二.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注意到，其他仍未达成一致意见的氟氯烃管理计划编制的申请，仍属待定。